

2020

项目名称	鹿寨县粮食风险基金项目
年初预算（万元）	220 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鹿寨县发展和改革局
评价得分	85.44 分 等级：良
评价结论	<p>鹿寨县发改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鹿寨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鹿寨县财政局 鹿寨县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鹿寨县支行关于下达 2020 年度县级储备粮轮换补库任务的通知》（鹿发改粮储发〔2020〕4 号）文件组织实施，鹿寨县 2020 年粮食风险基金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 85.44 分，评价等级为“良”。投入指标完成绩效目标较好，过程方面，制度建设、资金管理等方面有待加强。产出指标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效果方面，社会效益指标完成绩效目标计划。粮食风险基金项目实施，平衡粮食市场供求、防止粮食价格出现大波动，维持正常粮食流通秩序，增强地方应对粮食供求波动的能力，维护社会稳定。</p>
主要问题	<p>1. 制度不健全。业务层面的内部控制制度还不够完善，缺少合同管理制度、基本建设管理制度；现提供的制度基本是未行文印发，存在无发</p>

布及执行时间，部分制度条款内容严重滞后等现象。在《鹿寨县发展和改革局内部控制制度》中出现明显的错误，一是“财务管理和会计工作规范 第一条 为规范全局的财务行为(以下简称本局)，明确财务管理职责和权限，保障各项资金的安全与效益，根据行政单位会计制度、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部门的有关规定，结合本局实际情况，制定本规范。”制度制定引用依据不正确，2019年1月1日起，实施《政府会计制度》后不再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和行政单位会计制度。二是《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中对未达到集中采购条件的采购业务，其采购方式确定、供应商选择、验收程序等未作出具体规定，无法确保采购过程的透明化，资金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2. 预算执行不理想，支出进度严重滞后。经核查，粮食风险基金（自治区及县级部分）共计220万元，年内实际到位资金142.14万元，资金到位率64.61%，截止2020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142.14万元，资金支出率为64.61%。鹿寨县储备粮管理公司2020年9月21日已向鹿寨县发展和改革局申请资金88.11万元，但是项目资金88.11万元在2021年1月28日才到位，导致跨

	<p>年度支付项目款。资金到位率及资金支出率均未达到财政部门规定的标准，影响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p> <p>3. 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视不够。项目单位未能按照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粮食风险基金预算的通知》（桂财建〔2019〕246 号）文件要求，对该项目开展自评；对本次预算项目绩效再评价能按鹿寨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预算项目绩效再评价工作的通知》（鹿财字〔2021〕14 号）文件要求开展粮食风险基金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基本能按照评价组要求收集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材料，但提供材料不够及时、完整。截止发稿之日仍未收到项目实施单位的自评报告。</p>
整改建议	<p>1. 加强单位制度建设。鹿寨县发展和改革局要按照财政部《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文件要求，建立和完善本单位内部控制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建设，包括经济活动决策机制管理内控制度、内部会计管理体系、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程序制度、财务稽核制度、财务支出审批规定、财务报销管理规定、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内部牵制制度、往来款项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资产清查制度等，制定的制度具有可行性、</p>

可控性，用制度规范、管理、监督内部行政事务和所有经济活动。

2. 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要做好项目的前期研判工作，做到项目早计划抓落实，合理安排项目资金，专项工作所需资金及上级财政部门已经提前下达的专项资金，财政部门应督促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支出早计划、早安排，加快资金支出进度，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3. 加强预算项目绩效管理，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财政部门要将《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纳入部门预算报表体系，指导和监督部门认真编制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工作。部门要科学、完整设置绩效目标。编制年度绩效目标指标内容及指标值与实际年度主要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明确支出的必要性、可行性和有效性，围绕绩效目标编制清晰、量化、便于考核的绩效指标；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要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专业知识的学习，提升绩效评价业务技能加强绩效评价自评管理工作，要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管理工作，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的培训，提

	高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水平。
评价机构	南宁鉴达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16日